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展览用电安全须知

各参展商、搭建商：

为确保各类展览活动现场用电安全，现将国家会展中心（上海）用电要求告知如下：

一、展位用电箱须提前按规定向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申报用电负荷，超出规定申报时间，将收取加急施工费。

二、所有搭建电气操作人员必须持有电工证，发现无证人员进行电气施工，将责令停止施工，并每宗扣除押金 500 元。

三、一般情况下，展位用电须自带电箱接入展馆提供的接电电箱，自带电箱必须使用带有漏电保护器的开关（漏电动作电流须不大于 30mA）。特殊情况下，如果展商因特殊原因，需要拆除漏电保护装置，必须由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在申请用电负荷前一并提交《拆除地沟配电箱漏电保护装置的申请（主办方）》。

若展位既有照明又有动力用电，建议分开申请，照明回路必须配置漏电保护器；动力回路若已按上述流程申请拆除漏电保护器则可以配置漏电保护器；若动力设备自带开关且小于接电电箱开关 80% 负荷，可一一对应地接入展馆提供的接电电箱；若几台动力设备共用 1 个接电电箱，则展位必须自带总电箱，设备用电不得直接接入展馆提供的接电电箱。

四、搭建期间临时用电可使用落地式插座箱电源，须使用符合规范的接线；临时用电可接入展位自带电箱，使用前向主场承建商申请提前送电；严禁使用卫生间等墙面插座电源。

五、电气施工具体规范如下：

1. 所有电箱必须经过绝缘垫放置地面或者悬挂吊起，严禁直接放置地面。

2. 只允许一根电缆接入展馆提供的电箱，电缆必须使用五芯线，严禁使用四芯电缆外加接地线，严禁使用花线。

3. 所有电缆载流量必须大于所申请开关的额定电流，电缆电线经过通道必须使用过桥板。

4. 所有自带电箱必须带有接地排，展位用电所有接地必须从接地排上引出；所有金属支架、设备外壳必须接地，否则责令停止施工。

5. 照明线路和动力线路必须分开。

6. 所有电缆接线必须使用端子或者开关。

六、施工完成必须由场馆方/服务商进行检查确认，严禁私自揭开地沟盖板送电或操作，一经发现将责令停止施工，并每宗扣除押金 500 元。

七、所有布撤展期间必须文明施工，若对场馆施工设施设备造成损坏，须按场馆定损标准进行赔偿。

八、开展期间如发生事故（跳闸、电气火灾等），由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参展商、场馆方/服务商确认详细事故记录及处理书。因展位用电原因导致频繁跳闸，场馆方/服务商有权暂停送电。

九、筹展及开展期间，每天闭馆后须切断展位电源。

十、特装展位须要求电工驻场，确保故障及时排除与用电安全。

其它要求详见展览手册，提交需求请向主办单位/主场承建申请。

场馆方将以《整改告知书》（详见附件）形式告知以上规定，如搭建施工违反规定，将由场馆方/服务商发出《整改通知书》，并予以停电。

整改期间展位暂停送电，需完成整改并检查合格一小时后送电。因贵司未按要求整改，或延误整改时间所导致的安全事故及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贵司负责，场馆方/服务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场馆运营部